中 国 劳 动 关 系 学 院 文 件

校字〔2022〕27号

|  |
| --- |
| 关于印发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》的通知 |

各院、部、处：

为稳妥有序落实全国总工会、教育部、北京市、河北省关于高校秋季学期高校学生开学工作部署，学校制订了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》，并于2022年8月17日经第21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

2022年8月18日

|  |
| --- |
|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2年8月18日印发 |

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2年秋季学期

开学工作方案

根据全国总工会、教育部、北京市、河北省关于秋季学期高校开学工作部署，统筹做好2022年秋季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保障新学期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结合我校当前实际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校成立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刘向兵、傅德印

副组长：刘丽红、吴万雄、刘路刚、燕晓飞、姜颖

成员单位：学校疫情防控各专项工作组、各学院（部）、职能部门。

疫情防控各专项工作组、各学院（部）、职能部门由主要负责人牵头，成立开学工作小组，组建好开学工作队伍，完善责任体系，并指定专人负责涿州校区相关工作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坚持“从严从紧、分批分期、平稳有序”的工作原则。坚持“外防输入，内防反弹”的总策略和“动态清零”的总方针不动摇，继续从严从紧落实校园疫情防控各项措施；分批次、精细化、人性化、错时错峰组织学生到（返）校；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，坚决防范可能带来的疫情输入、舆情炒作等风险，安全有序做好秋季学期开学工作。

三、开学时间安排

（一）学生共分为四批次到（返）校

第一批次：2022级本专科新生（约1650人）于9月1日报到，9月5日上课；第二批次：其他年级本专科学生（约4000人）于9月3日到校注册，9月5日上课；第三批次：2022级研究生新生（约100人）于10月14日报到，10月17日上课；第四批次：其他年级研究生（约180人）于10月16日报到，10月17日上课。

学生应根据相应批次按时到（返）校，如有特殊情况，须报学生管理组审批。

（二）教职员工于8月29日正式到校上班

四、两校区师生员工到（返）校条件

（一）京内师生员工

1.京内低风险及无疫情风险的师生员工，持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“北京健康宝”绿码返校报到；去往涿州校区的师生员工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身份证、行程卡。

2.京内中高风险区的师生员工，暂不返校。

（二）京外师生员工

1.对7天内有出现本土疫情所在县（市、区、旗，下同）旅居史的师生员工，严格限制进返京；

2.对京外非限制区域进返京的师生员工，持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“北京健康宝”绿码，在测温正常且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进京返校；抵京24小时后、72小时内须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去往涿州校区的师生员工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身份证、行程卡。教职员工原则上须在满足开学前7日内在京的条件下方可入校，如有特殊情况，须报教职员工管理组审批。

（三）境外师生员工

1.从国内其他口岸入境的师生员工，在当地完成“7天集中隔离＋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后，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“北京健康宝”绿码，在测温正常且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正常进返京；

2.从北京口岸入境的师生员工，严格执行“7天集中隔离＋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措施，按照规定进行核酸检测。

3.属以上两种情况的师生员工，在返校前须提前向所在学院（部门）报备，在完成社会面防控要求基础上，经学校批准，持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“北京健康宝”绿码方可返校。

（四）师生员工被判定为密接、密接的密接、高风险人群或涉疫场所暴露人员

按照规定就地落实隔离观察、健康监测、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措施，暂缓返京返校。完成相关健康管理措施后，在京外的按照京外师生员工返京返校政策执行，在京内的按照京内师生员工返校政策执行。

五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前期准备工作

1.制订、上报学校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，在听取属地疾控部门意见后，向全国总工会、教育部和北京市委教育工委报备；密切关注进（返）京政策变化；组织制订各种场景的应急处置预案并开展开学工作全流程演练。（牵头单位：综合协调组）

2.提前“一对一”将到（返）校条件明确告知每名师生员工；加强人员信息摸排，全面掌握学校每日京内外师生员工的人数、健康状况、出行轨迹，“一人一档”建立动态管理台账，严防带病到（返）校；组织教职员工在开学前7日内在京；组织学生在到（返）校前，签订个人疫情防控承诺书，原则上在居住地进行7天健康监测，做到不流动、不聚集，如实报告每日健康状况，倡导学生共同居住者减少流动、减少聚集；准确掌握每名学生返校报到前至少连续7天的健康观察记录，及其共同居住者的健康状况。（牵头单位：教职员工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）

3.“一人一策”做好学生到（返）校途中的防护指导，鼓励有条件的学生乘坐私家车到（返）校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学生，尽可能全程规范佩戴N95或KN95级别口罩，做好手部消毒；到校后，体温异常等情况的学生转到学校健康观察点；在新生报到前开展疫情防控形势政策教育，让新生充分认识到“动态清零”政策的必要性和校园疫情防控的特殊性，引导学生理解支持各项疫情防控措施，做好学生家长不入校的告知和疏导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学生管理组）

4.制订迎新工作方案、教学工作方案、开学典礼和入学教育方案、后勤保障服务方案及教室、食堂、体育馆、图书馆等相关场所的防控方案，确保突发疫情情况下，线上线下教学有效衔接，后勤服务保障到位。妥善组织涿州校区新生入学志愿者服务工作，按到（返）校条件组织学生志愿者提前返校。（牵头单位：教育教学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、后勤保障组）

5.做好进京即到（返）校学生“三天两检”核酸检测准备工作；督促各学院（部门）对教职员工进返京24小时后72小时内的核酸检测结果进行监督检查。（牵头单位：学生管理组、后勤保障组、教职员工管理组）

6.建立无法到（返）校师生员工信息台账；细致做好不符合返京条件学生的政策解释和思想引导工作，精准精细做好这些学生的管理服务工作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；制订无法到（返）校学生线上教学预案，确保未返校学生线上学习质量和效果。（牵头单位：教职员工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、教育教学管理组）

7.做好涿州校区校门周边迎新布局设计和秩序疏导预案；协调好软硬件建设，做好新校园卡系统与两校区师生通行系统的对接工作，确保开学投入使用；做好涿州校区家属区人员信息采集，实现涿州校区家属区居民刷身份证出入。（牵头单位：安全保卫组、对外联络组、技术信息组）

8. 做好校园基础设施和生活服务保障工作，满足学生就餐、洗浴、运动健身、收发快递、校园网等基本生活需求；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管理；食堂、保安等相关人员要提前到岗，要集中居住封闭管理；要储备至少可维持14天的口罩、消毒液、防护服等防疫物资，至少可维持7天的米面粮油肉等生活物资；结合在校生人数储备足量的健康观察点床位，参照《北京市集体单位（学校）集中居住健康观察点设置与管理规范》，严格执行封闭管理、核酸检测、专人专岗规定，完善每日健康监测零报告制度，细化入住离店、送餐取餐、垃圾清运等各流线管理要求，防范交叉感染风险；做好两校区正常通勤服务准备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后勤保障组、技术信息组、安全保卫组）

9.加强校地协同。与两校区属地医疗、疾控、街道、社区等主动联络对接，进一步加强各环节工作预演，提前为学生到（返）校可能面临的应急突发疫情做好准备。扎实做好家属区人员的思想引导，严防聚集性事件发生。（牵头单位：对外联络组）

10.对开学工作实施情况进行全程督查督办，对存在的问题要限期整改。（牵头单位：督查督办组）

（二）开学组织工作

1.组织学生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安全有序入校报到，安排涿州东站和涿州火车站新生集中接站工作，在北京校区安排班车统一前往涿州校区。（牵头单位：学生管理组、后勤保障组）

2.在学生入校完成“三天两检”核酸检测前，引导学生减少校园流动，原则上不出校，特殊原因出校采取审批制；不开展线下聚集性活动，非必要不窜宿舍，尽量回宿舍用餐；此后可安排3天一次核酸检测并视属地疫情情况恢复出入校备案制管理。

3.安全组织入学教育和开学典礼，加强师生思想引导和正面宣传，面向全校学生讲好疫情防控的大思政课，引导师生员工自觉遵守首都疫情防控政策，确保步调一致；畅通问题反映渠道，全面及时掌握师生思想动态，加强心理疏导和人文关怀。（牵头单位：学生管理组、教育教学管理组、宣传舆情组）

（三）开学后常态化疫情防控

1.严把校门关。根据属地和校园周边疫情形势动态调整出入校门管理方式；入校落实查证登记、测温扫码、查验72小时核酸阴性证明等措施，确保“逢进必扫、逢扫必验、不漏一人”；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入校；做好进出校门人员的记录和台账。（牵头单位：教职员工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、安全保卫组）

2.持续落实师生员工的健康监测制度和常态化核酸检测制度。开学第一周两校区对进京（涿）即到（返）校学生实行“三天两检”核酸检测方式，之后实行全体师生三天一检测，“保食洁”等重点人群两天一检测；做好晨午晚检，坚持日报告、零报告制度和出京审批管理制度。（牵头单位：教职员工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）

3.推动新冠疫苗加强针接种工作。健全未接种人员台账，督促师生做好接种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教职员工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、对外联络组）

4.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。坚持人、物、环境同防，对教室、宿舍、食堂、图书馆、运动场、快递点等重点场所定期进行环境消杀和采样；坚持科学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一米线等防控要求；坚持“非必要不聚集”，加强校园网格化管理和信息化建设；坚持科学佩戴口罩、洗手、保持社交距离等防控要求；严格落实食堂冷链食品进货渠道可溯源；规范管理学校快递收发点，对国际和国内涉疫地区进校邮件和快递包裹进行全方位消杀；做好校（楼）门值守人员、保安、保洁、食堂、卫生所工作人员等重点人群疫情防控专题培训和健康管理、健康检测、疫苗接种及常态化核酸检测台帐，建立常态化督促检查工作机制。（牵头单位：后勤保障组、安全保卫组、技术信息组、对外联络组、督察督办组）

5.加强舆情监测引导和处置工作。通过多种方式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；针对不同群体，细化工作安排，遇有突出舆情要及时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应对处置。（牵头单位：宣传舆情组）

6.及时做好各项统计信息上报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综合协调组、师生员工管理组、学生管理组）。

六、应急处置

（一）临近开学时，如果学校周边或家属区出现确诊、密接等疫情突发事件，学校将第一时间启动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（2022年修订版）》，暂停学校开学工作，校园实行封闭管理，所有人员不进不出；同时按照教学计划启动线上教学。待疫情解除后，适时再启动返校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若学生在到（返）校途中，其出发地出现风险等级提升或本人被疾控部门确认为密接、次密接等突发涉疫情况，应及时安排该生第一时间进健康观察点进行隔离，并协同属地疾控部门对接进行相关处置。

附：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重点任务清单

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

 2022年8月17日

附

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重点任务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序号** | **事 项** | **牵头单位** | **完成时限** |
| 方案预案制订与演练 | 1 | 起草开学工作方案、各场景应急处置演练方案 | 综合协调组 | 8.21 |
| 2 | 起草迎新工作方案、教学工作方案、开学典礼方案、无法到（返）校学生在线教学方案及教室、图书馆、体育馆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| 教育教学管理组 | 8.21 |
| 3 | 起草后勤保障服务方案 | 后勤保障组 | 8.21 |
| 4 | 制订入学教育方案、学生到（返）校途中涉疫预案  | 学生管理组 | 8.21 |
| 5 | 组织全流程应急演练 | 综合协调组 | 8.30 |
| 师生管理师生管理 | 6 | 提前将到（返）校条件及途中防护要点告知每名师生员工 | 教职员工管理组学生管理组 | 8.21 |
| 7 | 健全师生员工疫苗接种台账 | 长期 |
| 8 | 建立京内外教职员工相关信息动态管理台账、无法到（返）校教职员工信息台账 | 教职员工管理组 | 8.21 |
| 9 | 通知教职工上班前7日内在京 | 8.21 |
| 10 | 建立学生相关信息动态管理台账、无法到（返）校学生信息台账 | 学生管理组 | 8.31 |
| 11 | 组织学生签署个人疫情防控承诺书，做好途中防护指导 |
| 12 | 建立学生返校报到前至少连续7天的健康观察记录，及其共同居住者的健康状况台账 | 8.31 |
| 13 | 组织涿州校区新生入学志愿者服务工作 | 8.31 |
| 14 | 开展新生报到前疫情防控形势政策教育及入学教育 | 8.31 |
| 15 | 两校区学生到（返）校后“三天两检”核酸检测准备工作 | 学生管理组后勤保障组 | 8.31 |
| 后勤服务 | 16 | 做好校园基础设施和生活服务保障工作 | 后勤保障组技术信息组 | 8.31 |
| 17 | 按北京市要求做好防疫及生活物资储备 | 后勤保障组 |
| 18 | 完成健康观察点建设，做好床位储备 |
| 19 | 做好新生班车及接站服务准备工作 |
| 20 | 做好两校区正常通勤服务准备工作 |
| 21 | 做好两校区全面环境消杀 |
| 22 | 做好校（楼）门值守、保洁、食堂、卫生所人员等重点人群专题培训和健康管理、健康监测、疫苗接种及常态化核酸检测台帐 | 后勤保障组安全保卫组 | 8.28 |
| 23 | 做好涿州校区校园环境清理工作 | 后勤保障组 | 8.31 |
| 安全稳定与保障 | 24 | 协调好软硬件建设，确保两校区师生通信系统投入使用 | 安全保卫组技术信息组 | 8.28 |
| 25 | 做好涿州校区校门周边迎新布局设计和秩序疏导预案 | 安全保卫组 |
| 26 | 与两校区属地医疗、疾控、街道、社区等主动联络对接 | 对外联络组 | 8.28 |
| 27 | 做好家属区人员信息采集工作 | 8.21 |
| 28 | 做好舆情监测和处置工作 | 宣传舆情组 | 长期 |
| 29 | 做好校园氛围营造，正面宣传引导师生自觉遵守首都疫情防控政策 | 8.31 |
| 30 | 对秋季开学工作进行检查 | 督查督办组 | 8.31 |